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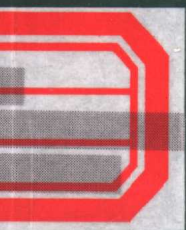
中国 艺术

Chinese Art Classics

经典全书

楷

书



吉林摄影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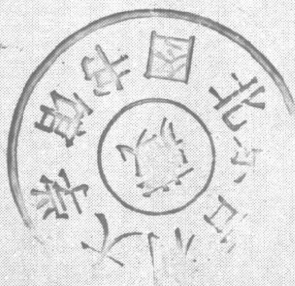
* T248835 *

中国艺术经典全书

之

楷书

主编 林 飞



吉林摄影出版社

中国艺术经典全书

出版发行：吉林摄影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130021)

主 编：林 飞

副 主 编：陈正华 林见闻

责任编辑：李相状

经 销：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泽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2003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2003 年 12 月第 1 版

开 本：850×1168 1/32

印 数：1~3000

字 数：3280 千字

书 号：ISBN 7-80606-521-0/Z·54

定 价：860.00 (全 50 册)

目
录

第一章 楷书概论	(1)
第一节 楷书追源	(1)
第二节 楷书的产生	(4)
第三节 楷书的地位	(6)
第二章 书法用具	(9)
第一节 笔	(9)
第二节 墨	(12)
第三节 纸	(14)
第四节 砚	(16)
第三章 楷书学习初步	(19)
第一节 楷书的笔法	(19)
一、先学执笔	(20)
二、必须运腕	(25)
三、掌握用笔	(27)
第二节 点画和笔顺	(34)
一、点 画	(34)

二、笔 顺	(41)
第三节 结构和章法	(45)
一、平 正	(45)
二、匀 称	(46)
三、飞 动	(46)
四、参 差	(47)
第四章 择帖和临帖	(49)
一、解析《多宝塔碑》	(51)
二、多宝塔碑文浅释	(74)
第五章 入帖和出帖	(79)
第六章 楷书书论	(83)
第一节 论楷书及其在书法艺术中的位置	(83)
第二节 论楷书之势	(85)
第三节 论笔法	(89)
第四节 论小楷与榜书	(93)
第五节 论源流与派别	(96)
第七章 书法欣赏	(99)
第一节 书法欣赏的一般规律	(99)
一、书法欣赏需要反复地观赏玩味	(100)
二、书法欣赏的能动性	(101)
三、书法欣赏带有主观色彩	(102)
第二节 书法的审美标准	(102)
一、点画的线条美	(103)

二、结构的造型美	(105)
三、章法的整体美	(106)
四、全幅的风格美	(107)
 第八章 名家简介	(108)
一、钟 繇	(108)
二、王羲之	(109)
三、王献之	(111)
四、郑道昭	(112)
五、智 永	(113)
六、欧阳询	(114)
七、虞世南	(115)
八、褚遂良	(115)
九、薛 稷	(117)
十、徐 浩	(117)
十一、颜真卿	(118)
十二、柳公权	(119)
十三、苏 軾	(120)
十四、黄庭坚	(122)
十五、米 芾	(122)
十六、宋徽宗	(123)
十七、赵孟頫	(123)
十八、刘 墉	(124)
十九、何绍基	(125)
二十、赵之谦	(126)

第一节 楷书追源

楷书，一是指有法度可作楷模的法书。唐张怀瓘《书断·上》云：“本谓之楷书，楷者，法也，式也，模也。孔子曰‘今世行之后世，以为楷式。’”由此，具有法度的书作均可称之为“楷书”。二是作为汉字的重要字体之一，亦称“真书”、“正书”或“今表”。它产生于东汉末年，是汉隶结体与章草笔法结合的结果。至三国时期，书法家钟繇擅“章程书”即为这种字体。到魏晋，由王羲之等大家在书写实践中改变体势，创立新的法则，遂与隶书完全分流成为两种字体。明张绅《书法通释》曰：“古无真书之称，后人谓之正书。楷书者，盖即隶书者也，但自钟繇之后，二王变体，世人谓之真书。”

“楷书”的确立，经历了很长的时间。徐邦达先生在《五体书新论》中认为：“正书则后来完全摆脱了隶名。大约北宋以来，又改称为楷书了。”启功先生认为“后来楷这一形容词当作书体的专名，则是晋代以后的事”。

“楷书”作为字体的名称见于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中，上面说：“诞字仲将，京兆人，善楷书，汉魏宫馆宝器，皆是诞手写。”羊欣又说：“飞白本是宫殿题八分之轻者，全用楷法。”魏晋的飞白书，现在无法见到。初唐离魏晋年代不远，以之作为参照不会有悬差。徐邦达先生认为：“我们看到的这种字形笔法，正和《贺捷表》等字形相近。”可见，羊欣说韦诞擅长的“楷书”绝非可以作为楷式的篆书和隶书，而是一种刚从隶书中脱胎出来的新字体。

这种“新字体”便是“八分楷法”。

《古文苑》卷十七魏词人牟准《卫敬侯碑阳文》说“魏大饗群臣上尊号奏及受禅表额；并金针八分书也。”宋周越《古今书苑》载蔡文姬“臣父造八分，割程隶八分取二分，割李篆二分取八分”。《魏书·江式传》曰：“太学之碑，刊载五经，题书楷法，多是邕书。”已知：汉《熹平石经》的字体和魏上尊号碑，受禅表的字体是一类的。《唐六典》卷十说：“四曰八分，谓石经碑碣所用。”由此可知，“八分”应是指“铭石书”这类字体。

而徐邦达先生认为：唐宋人所辑的《古文苑》不足据，因为“未闻有拓本传世，真伪不可知。但词人自称为卫颀的弟子，而碑上有斥卫的大名——颀；相反的下方涉及到钟繇的倒称之为元常，何以颠倒如此？至于八分而冠以‘金针’二字，亦可谓怪诞不经，一般小篆书才可以用‘金针’直笔，因此，我断定此文出于伪造无疑”。

关于《唐六典》，徐先生认为：“八分，石经碑碣所用。”主要是指《熹平石经》相传是蔡邕写的，其实是隶书。唐人以蔡邕善八分就把这种字称为八分书了。把古隶之名取消，连他们自己写的隶书也称为了八分。徐先生认为：八分楷法，指的

是当时的手写体——章程书。他引西晋卫恒的《四体书势·隶势》云：“隶书者，篆之捷也。上谷王次仲始作楷法，至灵帝好书，时多能者，而师宜官为最，大则一字径丈，小则方寸千言，甚矜其能。”下面谈到梁鹄、邯郸淳等人都传此法，“鹄弟子毛弘教于秘书，今八分皆弘法也”。羊欣在《采古来能书人名》中说：“钟（繇）有三体，一曰铭石之书，最妙者也；二曰章程书，传秘书教小学者也；三曰行押书，相间者也。”

毛弘、钟繇在当时都是教于秘书的。八分及章程书功名相同。因此，徐先生认为八分即是章程书。

张怀瓘《书断·八分序》中说：“时人用写篇章或写法令，亦谓之章程书，故梁鹄云：钟繇善章程书是也。”

徐邦达先生的意见是正确的。

学者们对于“分八”进行了深入有效地研究，大体结果：

(1) 八分，这个名词的出现在汉末。在隶书已经通用了四五百年之后，它必然与一种新体有关，而不会忽然想起给旧字体一个“溢号”。

(2) 造八分楷书的王次仲，是后汉人。离西晋初的卫恒、南朝的羊欣时代很接近。且传八分楷法的钟繇、梁鹄、毛弘距西晋更近。卫、羊的说法可信。而张怀瓘在《书断》中引《序仙记》说王次仲是秦羽人，年末弱冠即造隶书，始皇三征不至，以槛车送之，王化大鸟飞去。这种说法是不可信的。

(3) “八分楷法”既然是后汉王次仲所造，那么必然是在波磔分明的古隶基础上出新而不会是老样子，把波磔分明的隶书说成“八分”是唐人的误解。

(4) 蔡文姬的说法“臣父造八分，割程隶八分取二分，割李篆二分取八分”。这个说法徐邦达先生认为“近于伪文”，伪造者沿用唐人的“大小二篆生八分”之语而成。

(5) “章程书”与“八分楷法”是当时手写的新体，与守旧的“铭石书”不同。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中“韦诞……善楷书”，“王廙……能章楷，谨能钟法”。“章楷”一词是章程书与八分楷法的简单合称。而这种字体就是流传下赖的钟繇《宣示表》、《戎格表》的那种字体。

(6) 唐人在书法上神化蔡邕，以其女的口气把造八分楷法之功归于他。因此，把传为他所书的隶书《熹平石经》法为“八分书”。从此，八分则成了隶书的代名词。

由此可知：羊欣所谓的“韦诞善楷书”、“王廙善章楷”，都是那个时期的楷书，即我们所指的“八分楷法”。其实，“楷书”之名的发端应该上溯至晋代。

“八分楷法”，此名称使用的时间其实并不是很长，大约从桓灵时代到东晋。东晋之后，正书的名、实确立。而在南朝的书论中仍然把这种新生的字体称为“隶”或“今隶”，可“正书”、“真书”等名称的使用已越来越普遍。

第二节 楷书的产生

楷书，产生于何时？这个问题在学术界是颇有争议的。但是作为一种重要的字体，把它产生的年代研究个水落石出，还是很有必要的。这个问题不能得到圆满的解决，就会引起书法史上许多重大问题观点上的混乱。

1965年的兰亭论辩中，一个重要的分歧就是：东晋是楷书时代还是隶书时代。

郭沫若认为：“自东汉以后，字体又在逐渐转变，到了唐

代，便完全转变到楷书阶段。”^① 龙潜认为“到齐梁之间才逐渐产生了正书”^②。于硕说“楷书产生于隋唐”^③。徐森玉认为“作为书体的楷书，在三国和西晋初已接近成熟了”^④。近年还有人把楷书的端倪提前到秦，乃至战国。

汉字的发展，由篆到隶是一个大变化。即由象形性很强的古文字阶段转化到由笔画构成的今文字阶段。发展到隶书，结构上进入到一个相对稳定的阶段。楷书和隶书的不同不在于结构而在于笔画形态！

在隶书普遍使用的时候，就开始渐渐地向楷书过渡了。在西汉的竹简上，已经可以看到楷书的折笔。东汉熹平元年，陶瓮上的文字用我们今天的眼光可以看作行楷，在谨守隶书法度的《曹全碑》中也可见到楷书的钩趯，出土的大量的简牍和文书墨迹，证明了楷书在三国和西晋初已经相当成熟了。近年在湖南长沙走马楼出土的大量吴简，虽仍带隶意，但其中有许多字与钟繇的表启文字如出一手。因而证明了传世的钟书《宣示表》、《力命表》、《戎格表》时代特征的可靠性。

石刻文字要保持庄严、古雅，所以这种演变比较滞后。东吴的《葛祚碑》文字磨灭，只剩碑额，楷法过于成熟，可能是后人所立。但《谷朗碑》结构方正，波磔消失，可以看作楷法之椎轮。东晋的《鬻宝子碑》虽处处带有波磔，但楷法已经确立了。《爨龙颜碑》则完全是楷法了。

郭沫若在《古代文字之辨证的发展》一文中提出广义的草

① 《驳议的商讨》，《文物》1965年第9期。

② 《揭开〈兰亭序帖〉迷信的外衣》，《文物》1965年第10期。

③ 《〈兰亭序〉并非铁案》，《文物》1965年第10期。

④ 《〈兰亭序〉真伪的我见》，《文物》1965年第11期。

书先于广义的正书的观点。楷书也是如此。在草率的简牍中，在陶瓷砖瓦上，楷书的点画结构早就出现了。而真正到书法家手里，进行规整化，形成一套成熟的法度，是需要一个比较长的时间的。楷书从西汉的简牍到钟繇、二三，要有三四百年的时间。可以图示如下：

旧字体 → 书写习惯 → 俗体 → 规范化 → 社会公认 →
新字体^①

我们的看法是楷书的笔法西汉时就出现在章草的书写中。一些民间俗体介乎草、隶之间，即是楷书的雏形。汉末有人将这种体势加以整理，并给了个不太正式的名字，叫“八分楷法”。直至三国，钟繇和东晋的王羲之父子时，这种字体才真正成熟。

至于郢道元《水经·谷水注》中提到的“齐太公六世孙胡公桐棺”上的今隶，《淳化阁帖》卷五上的程邈所写楷书，都是不可能有的。郢道元并未亲见，误信耳食之言。《淳化阁帖》则是因王著不懂文字发展而闹出的笑话。

第三节 楷书的地位

楷书，是所有书法体中最为实用的字体。和其他字体一样，首先应考虑楷书的实用性。只有在实用中被书写者不断美化、性格化和艺术化。在笔迹和结构之中，反映出作者的师

^① 邢增庆《楷书我见》，《书法研究》1985年4期。

承，审美的情趣和文化修养，可以说，楷书作品通常带有鲜明的个性风格和时代特色。

一千多年来，楷书是最规范最具实用性的字体，写好楷书是过去参加各类科考必须具有的基本技能，但楷书并没有变成板滞机械的印刷体。尽管实用中较多地使用行书和草体，民国时大书法家于右任还想把“标准草字”作为汉字的手写体，把楷书作为大写印刷体，而楷书仍然有它充沛的生命力和多样的艺术风格。楷书是应用于比较郑重的书写场合的，“题勒方畧，真乃居先”。魏晋之后的丰碑巨制多是楷书写成。气势磅礴的摩崖刻石，也多为楷书。泰山《经石峪金刚经》、邹县尖山“大空王佛”摩崖、颜真卿《大唐中兴颂》摩崖，这些遗迹的宏伟气势是用其它书体无法表现的。

有人说楷如立。立，应该是平稳安静的。而在各家的“立姿”中，却各有风韵。《宣示表》留下了汉魏间人的朴厚，《洛神赋十三行》流露出东晋人的风流，《杨大眼》展现了北方人的强悍，《瘞鹤铭》溢出六朝人的萧散，~~《九成宫》可以~~想象贞观之治，赏《中兴颂》可以聆听盛唐之音。~~这些书法史~~上的经典作品，有它们永恒的魅力，在~~中国~~文化史上有极崇高的地位。

楷书一直被作为书法入门的字体。是行书、草书的基础，然而又是最难写好的字体。有人认为写好楷书一个字，相当于行草十个字，这个观点多数学过书法的人是认同的。因为楷书要求用笔周到，点画精严，同时又要求神采充实，使转生动。“草不兼真，殆于专谨”是说写草书一定要有楷书基础；否则，线条如履薄冰，不敢起伏跳跃。“真不通草，殊非翰札”是说要真正把真书写得洒脱，也必须兼善草体；否则，使转不灵，点画间无顾盼。楷书同样要讲“纤微向背”、“毫发死生”。

其实，各种不同字体之间，究竟哪种难那种易？哪种字体是基础？不能一概而论，因为彼此间都是相辅相成，辩证统一的。

小楷在各种字体中有着重要的地位。清代书家钱泳曾说：不会写小楷就是不会写字。小楷是魏晋以来读书人必须要写好的一种字体。它的实用性最强。读者宜在小楷上多下功夫。近年有人说小楷不算书法艺术，只能说是“写字”。这种说法是很不正确的。早期的小楷作品多是小楷，钟繇、王羲之、王献之的小楷作品，虽然经过后世多次翻摹，仍然风格鲜明，神采十足。魏晋至唐人写经，出自民间书家之手，而锋颖劲健，骨力雄强。宋元明清，善写小楷的书家代不乏人，赵孟頫的流丽，宋克的古雅，文征明的清劲，王宠的散逸，刘墉的稚拙，何绍基的古奥，他们的小楷作品为中国书法史增添了光彩。

社会上有些人认为：现在生活节奏那么快，大家已经无暇逐字依笔地欣赏那些小楷作品，只能是那些视觉效果突出、形式感强烈的作品，才能在欣赏者的眼里取得好的效果。其实，犹如喧哗中的宁静，当代的很多书法展览中，获奖的小楷作品并不少见。

写小楷，用笔精到，自然流美，没有半点雕饰造作，需要的就是那份恬淡和静松。

第二章

书法用具

书法，作为一种艺术，颇具中国传统和民族传统。正因为此书法所用的工具和材料也有“中国特色”。书法所用的笔、墨、纸、砚，即我们俗称的“文房四宝”，是每一位书法学习者不能不熟悉的。

为了帮助大家更好地学习书法，在此先介绍一下“四宝”。

第一节 笔

笔的种类很多，我们这里所介绍的只是毛笔。毛笔是我国传统书法的重要工具，可以说，汉字书法艺术是毛笔的产物，在“文房四宝”中，毛笔堪称“宝中之宝”。

中国毛笔，历史悠久。以往传说笔是由秦代蒙恬创造的；而考古发掘的资料表明，远在仰韶文化遗址的彩陶上，就有一些花纹图案是用毛笔描绘的。商代的甲骨文虽然是用刀契刻的，但在尚未镌刻的甲骨文字样中，也可以看出毛笔书写的痕迹。春秋战国时期，各国都普遍使用毛笔，只是名称各异：楚

国叫“聿”，吴国叫“不律”，燕国叫“弗”。到了秦代，“笔”始定名，一直沿用至今。既然秦以前早有毛笔存在，毛笔就不可能是蒙恬发明的，他也许只是毛笔制作的革新者。一九五四年长沙左家公山古墓中出土了一支战国笔。从这支考古发掘中发现的最早的毛笔来看，古今毛笔的构造差不多，均由笔杆、笔头、笔套所构成，只是历代制笔材料不堪相同。《古今注》说：“古以枯木为骨，鹿毛为柱（指笔心主毫部分），羊毛为被（指包围笔心的副毫部分）。秦蒙恬始以兔毫、竹管为笔”；晋代制笔亦有用鼠须；唐、宋时代，安徽宣州（今宣城县）出产的宣笔享有盛名；大约到了元代，浙江湖州的湖笔取代了宣笔的地位而驰名全国，久盛不衰，至今仍不失为笔中佳品；明清时代，普遍采用羊毫制笔，许多造笔名家集中于北京，他们所制造的各式毛笔，别具风格，颇有影响，故有北京笔派之称。

随着制笔技术的不断改进，毛笔的品种逐渐增多，工艺也越来越精长。这为我们今天的书法学习者提供了十分优越的条件。

毛笔的种类繁多，现以毛笔的性能、大小、锋的长短分别说明。

用不同种类的动物毛做成的笔具有不同的性能。按其性能分类，有软毫、硬毫和兼毫三种。

软毫笔，用弹性较弱的动物毛制成。主要有用羊毛制成的羊毫笔，也有用鸡毫制的鸡毫笔。这种笔弹性较弱，含墨量大，写出的笔画浑厚圆润。用软毫笔练字，易于锻炼腕力，但初用软毫笔常嫌它软弱无力，写出的字无筋无骨，形同“墨猪”。

硬毫笔，用弹性较强的动物毛制作而成，主要有用黄鼠狼毛制的狼毫笔和用兔毛制的紫毫笔。这种笔弹性较强，写出的

点画挺拔劲峭；但不善用时，点画会显得瘠薄多角，字体有骨无肉，生硬平板。

兼毫笔，用硬毫和软毫混合制成，主要有用兔毛与羊毛合制成的紫羊毫笔；用羊毛与黄鼠狼毛合制成的羊狼毫笔（亦称“白云”）；用兔毛与黄鼠狼毛合制的紫狼毫笔等。因软、硬毫配制的比例不等，有七紫三羊毫、五紫五羊毫、七紫三狼毫、五紫五狼毫等名称。这种笔刚柔相济，弹性适中，初学者易于掌握。

按笔头的大小分类，有写小字的小楷笔；写中字的中楷笔；写大字的大楷笔；写特大字的联笔、屏笔、搯笔等。

按笔锋的长短分类，有长锋、中锋和短锋三种。长锋笔富有弹性，提按幅度大，所书点画节奏感强；短锋提按幅度小，所书点画显得浑厚粗壮；中锋笔介于两者之间，便于初学者使用。

毛笔的质地差别十分悬殊，那么如何选用一支适用于自己的毛笔呢？

首先，要注意毛笔的质量。“用笔贵用锋”，毛笔的书写效果，关键在于笔锋。根据前人的经验，好笔的笔锋具有“尖、齐、圆、健”四个特点。所谓“尖”，是指笔锋尖锐，颖状如针；“齐”，是指笔锋润开压扁后，笔端毫毛平正，整齐如凿；“圆”，是指笔头圆壮饱满，如出土之笋；“健”，是指笔锋柔中含刚，弹性良好，笔锋在纸上运转时，能展能收，劲健有力。

二是要注意毛笔的大小。选用毛笔必须与所书字的大小，点画的粗细相适应。一般原则是：写大字用大笔，写小字用小笔；可用大笔写小字，不可用小笔写大字。大笔写小字，笔酣墨饱，圆转如意；小笔写大字，抛骨露筋，笔毫易损。

三是要注意毛笔的性能。笔毫的性能不同，所书的字风格